

# 新疆民航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实施办法

**第一条** 为规范新疆民航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工作，依据《民用航空安全管理规定》(CCAR-398)，《民航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管理规定》(民航规〔2022〕32号)，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重大安全隐患是指危害和整改难度较大，应当全部或者局部停产停业，并经过一定时间治理方能排除的安全隐患，或者因外部因素影响致使民航生产经营单位自身难以排除的安全隐患。

**第三条** 重大安全隐患的判定按照《民航重大安全隐患判定标准(试行)》，以及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及规范性文件执行。

对重大安全隐患的确定存在异议的可以组织专家或委托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进行评估认定，也可以报请上级部门给予确定。

**第四条** 本办法适用于民航新疆管理局(以下简称管理局)及其安全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监管局)对辖区民航生产经营单位重大安全隐患治理的挂牌督办工作。

**第五条** 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牵头，谁为主谁牵头，谁靠近谁牵头”的原则进行，由管理局负有安全

监督管理职能的部门（以下简称安全监管部门）作为督办部门，负责具体实施。必要时，由管理局航空安全委员会指定挂牌督办部门。管理局航空安全委员会指导监督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工作。监管局对本辖区内重大安全隐患的排查治理工作实施日常监督检查。

**第六条** 属于以下情形之一的重大安全隐患，管理局应当实施挂牌督办：

（一）民航局明确要求挂牌督办的重大安全隐患；

（二）安全监管部门在开展督查检查、行政检查、事件调查等工作中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

（三）安全监管部门接到各监管局、辖区民航生产经营单位报告的重大安全隐患；

（四）其他需要挂牌督办的重大安全隐患。

**第七条** 安全监管部门应当定期对本领域存在的重大安全隐患进行排查和认定，并对其治理情况进行分析和梳理，每季度末向管理局航空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管理局安委办）报送重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第八条** 辖区民航生产经营单位是重大安全隐患治理的责任主体（以下统称责任单位），其主要负责人是重大安全隐患治理的第一责任人。

**第九条** 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部门根据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制定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方案，内容应当包括（但不

限于)：安全隐患名称和内容，判定依据，治理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治理措施和完成时限，督办领导、督办责任人等内容。

挂牌督办方案报请管理局分管领导同意后，提交管理局安委办。由管理局安委办提请管理局安委会审议。

**第十条** 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方案经管理局安委会审议通过后，由督办部门向责任单位出具《民航新疆管理局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通知书》。

**第十一条** 责任单位应当在收到《民航新疆管理局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通知书》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督办部门提交重大安全隐患治理方案，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安全隐患的名称和内容；安全隐患的影响范围、程度；治理的目标、任务、时限；采取的方法、措施；治理资金和物资的来源及其保障措施；负责治理的部门、人员；安全防范措施、应急预案。

**第十二条** 督办部门应当对责任单位提交的重大安全隐患治理方案的符合性、可行性和有效性进行评审，并出具评审意见。

**第十三条** 对管理局挂牌督办的重大安全隐患，采取以下督办措施：

(一) 督办部门应当定期对责任单位治理重大安全隐患情况进行跟踪监控，督促责任单位落实重大安全隐患整改措施。

(二) 重大安全隐患排除前或者排除过程中无法保证安全的，督办部门应当责令责任单位从危险区域内撤出作业人员，责令暂时停产停业或者停止使用相关设施、设备。

(三)必要时,向责任单位的上级管理机构、有监管职责的相关部门或机构通报重大安全隐患治理挂牌督办情况,或者提请地方人民政府对重大安全隐患实施挂牌督办,或者向社会公布重大安全隐患治理情况。

**第十四条** 重大安全隐患治理责任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按照挂牌督办要求,保障隐患治理资金投入,加大重大安全隐患治理过程中事故防控力度,按期整改消除存在的隐患问题,重大安全隐患未完成整改的不得恢复生产。

**第十五条** 管理局挂牌督办重大安全隐患的销号按照以下程序办理:

(一)重大安全隐患治理完成后,由责任单位向督办部门提交《新疆民航重大安全隐患整改销号申请书》和评估报告。

(二)督办部门收到销号申请和评估报告后,在5个工作日内组织进行现场验收,形成重大安全隐患治理验收报告,并提交管理局安委会审议。

(三)重大安全隐患治理验收报告经管理局安委会审议通过后,督办部门向责任单位出具《民航新疆管理局重大安全隐患整改销号通知书》。

**第十六条** 重大安全隐患整改原则上不予延期,因客观原因无法在规定的治理期限内完成重大安全隐患治理的,应当按照以下程序申请延期:

(一)责任单位应当在治理期限届满前10个工作日内,向

督办部门提交《新疆民航重大安全隐患治理延期申请书》和相关说明。

(二) 督办部门收到延期申请和相关说明后,应当进行核查和评审,提出整改延期意见,经管理局安委会审议通过后,由督办部门向责任单位出具《民航新疆管理局重大安全隐患治理延期意见书》。

(三) 重大安全隐患治理延期原则上只能1次,一般不超过6个月,延期时间根据工作实际确定。延期时限届满后,责任单位和督办部门应当按照本办法第十五条规定进行销号。

**第十七条** 督办部门应当建立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工作档案,并按照《民航行政机关行政执法及复议诉讼案卷管理规定》进行移交和管理。档案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 卷内目录;
- (二) 行政执法文书;
- (三) 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方案;
- (四) 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通知书;
- (五) 重大安全隐患治理方案以及评审意见;
- (六) 重大安全隐患整改销号申请书和评估报告;
- (七) 重大安全隐患治理验收报告;
- (八) 重大安全隐患整改销号通知书;
- (九) 重大安全隐患治理延期申请书及相关说明;
- (十) 重大安全隐患治理延期意见书;

(十一) 挂牌督办相关会议纪要、监督检查记录等;

(十二) 其他相关资料。

**第十八条** 管理局将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工作情况纳入安全通报、约谈、年度考核范围。

(一) 对应当认定为重大安全隐患而不认定的,对相关监管部门和监管人员依法依规予以问责。

(二) 对挂牌督办的重大安全隐患应当督办而不督办的,对相关监管部门和监管人员依法依规予以问责。

(三) 责任单位重大安全隐患逾期未整改的,监管部门应当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四) 对挂牌督办的重大安全隐患未按期完成治理任务的责任单位,年度安全考核评定为不合格。

(五) 对未按照重大安全隐患治理方案进行整改的,将采取约见、警示、通报等方式进行督促。

(六) 对责任单位拒不整改重大安全隐患的,依法实施行政处罚,直至按要求完成整改。对经停产、停业整顿治理后,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应依法提请主管部门予以关闭。

(七) 将重大安全隐患治理情况与责任单位信用管理等挂钩,推动重大安全隐患整改落实。

**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管理局航安办负责解释。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 2024 年 8 月 17 日起施行。2014 年 7 月 28 日管理局印发的《新疆民航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及挂

牌督办实施办法》（新管局发〔2014〕97号）同时废止。

- 附件：
1. 民航新疆管理局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通知书
  2. 新疆民航重大安全隐患治理方案
  3. 新疆民航重大安全隐患整改销号申请书
  4. 民航新疆管理局重大安全隐患整改销号通知书
  5. 新疆民航重大安全隐患治理延期申请书
  6. 民航新疆管理局安全隐患治理延期意见书

附件 1

## 民航新疆管理局 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通知书

新管局挂督通字〔××××〕×号

\_\_\_\_\_:

经查，你单位存在以下重大安全隐患：（隐患内容）

\_\_\_\_\_，依据（判定标准），构成重大安全隐患，严重影响安全运行。经管理局××年第××次航空安全委员会研究决定，对（隐患名称）实施挂牌督办。

请于此通知书送达之日起××日（××月××日前）内，按规定以书面形式向督办部门提交重大安全隐患治理方案，于××年××月××日前完成隐患治理工作，并提交《新疆民航重大安全隐患整改销号申请书》。如确有不可抗拒的理由不能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治理工作的，应当在治理期限届满前 10 个工作日内，向督办部门提交《新疆民航重大安全隐患治理延期申请书》。

你单位如有不同意见，请于此通知书送达之日起 5 日内向管理局提交书面意见。

督办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 签收回执

签收人：\_\_\_\_\_ 签收日期：\_\_\_\_\_

民航新疆管理局（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通知书一式两份，送达责任单位一份，归入档案一份。

附件 2

## 新疆民航重大安全隐患治理方案

责任单位		责任人	
隐患名称			
判定依据			
隐患基本情况	(包括隐患的现状、产生原因、危害程度及整改难易程度分析等)		
治理目标、任务和时限			
采取的方法和措施			
治理资金和物资来源及其保障措施			
负责治理的部门和人员	(部门全称、治理人员姓名及联系方式等)		
安全防范措施			
应急预案			
其他相关事项			

<p>责任单位意见</p>	<p>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p>督办部门评审意见</p>	<p>督办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附件 3

## 新疆民航重大安全隐患整改销号申请书

\_\_\_\_\_:

根据新管局挂督通字〔××××〕×号《民航新疆管理局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通知书》的要求，我单位存在的\_\_\_\_\_

\_\_\_\_\_重大安全隐患现已治理完毕，并已通过我单位审核评估，特申请予以销号。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附件：××重大安全隐患整改评估报告

(申请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 民航新疆管理局重大安全隐患整改销号通知书

新管局挂督销字〔××××〕×号

\_\_\_\_\_:

根据你单位\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提交的《新疆民航重大安全隐患整改销号申请书》，经对你单位存在的\_\_\_\_\_

\_\_\_\_\_重大安全隐患整改情况进行验收，意见如下：\_\_\_\_\_

\_\_\_\_\_  
\_\_\_\_\_

民航新疆管理局（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通知书一式两份，送达责任单位一份，归入档案一份。

附件 5

## 新疆民航重大安全隐患治理延期申请书

\_\_\_\_\_:

由于\_\_\_\_\_

\_\_\_\_\_, 原定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整改完成的\_\_\_\_\_

\_\_\_\_\_重大安全隐患不能如期完成, 特申请延期至\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前完成。在此期间, 我单位将继续采取\_\_\_\_\_

\_\_\_\_\_等措施, 确保安全。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申请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 民航新疆管理局 重大安全隐患治理延期意见书

新管局挂督延字〔××××〕×号

\_\_\_\_\_:

根据你单位\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提交的《新疆民航重大安全隐患治理延期申请书》，经审查决定：

同意延期申请，且延期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完成隐患治理工作，理由如下：\_\_\_\_\_

\_\_\_\_\_

不同意延期申请，理由如下：\_\_\_\_\_

\_\_\_\_\_

注：本意见书一式两份，送达责任单位一份，归入档案一份。